附件1

2024年湖南省数字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申报指南

为做好2024年湖南省数字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根据有关规定，特制定2024年湖南省数字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

一、补助类项目

**1、省重点软件企业技术创新产业化项目**是指被认定为2024年湖南省重点软件企业的技术创新产业化项目。

**2、两化融合贯标获证企业软件和信息技术应用项目**是指2023年通过全国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评定（证书在有效期）企业实施的软件和信息技术应用项目（重点支持国产工业软件应用），要求项目总投资在200万元以上，其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投入不低于总投资额的30%。

（一）申报条件

（1）申报企业需为湖南省境内工商登记注册且税务关系在湖南的独立法人企业；

（2）申报企业2023年度营业收入达到2000万元以上，长沙地区申报企业2023年度缴纳税金在50万元以上；

（3）具备较强的创新能力，无知识产权纠纷；

（4）产权明晰，管理规范，遵纪守法，有严格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按政府部门要求上报统计数据、企业经营和项目进展情况；

（5）依法纳税，无不良信用记录。

（二）申报资料

1、申请省重点软件企业技术创新产业化项目，应当提供以下资料：

（1）企业基本情况；

（2）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要点见附件4）；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4）企业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和审计报告（电子版请用原件扫描，审计报告需有会计师事务所在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完成报备后的赋码，将赋码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和申报资料装订成册，原件由推荐申报单位审核一致无误后退还）；

（5）企业2023年度纳税及社保缴费证明材料；

（6）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相关证明材料（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证书、发行许可证等）复印件（电子版必须为原件扫描）；

（7）被认定为2024年湖南省重点软件企业的证明材料（如省工信厅官网截图）。

2、申请两化融合贯标获证企业软件和信息技术应用项目，应当提供以下资料：

（1）企业基本情况；

（2）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要点见附件4）；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4）企业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和审计报告（电子版请用原件扫描，审计报告需有会计师事务所在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完成报备后的赋码，将赋码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和申报资料装订成册，原件由推荐申报单位审核一致无误后退还）；

（5）企业2023年度纳税及社保缴费情况证明材料；

（6）获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认定相关证明材料（包括贯标认定证书等）；

（7）项目实际完成投资额相关证明材料（披露项目实际投资额等相关数据的专项审计报告）；

（8）应用信息技术项目的证明材料（2023年度相关采购合同和发票复印件）。

二、奖励类项目

**1、首版次软件产品奖励。**

（一）申报条件：2024年度被认定为湖南省首版次软件产品的企业。

（二）申报资料：

（1）企业基本情况；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费用专项审计报告。

**2、数字化转型贯标获证企业奖励。**

（一）申报条件：在2024年7月28日之前通过数字化转型贯标星级评估的获证企业。

（二）申报资料：

（1）企业基本情况；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数字化转型贯标星级评估证书。